2021 全國教育傳承盃客家開口獅民俗體育錦標賽　競賽規程

壹、依據：本會 110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

貳、宗旨：

配合政府推展民俗體育活動，薪傳固有文化技藝活動，促進民眾身心健康，提高民俗體育運動技術水準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中華客家開口獅文化運動總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雲林縣斗南鎮順安宮、客家委員會

肆、　活動時間及地點

一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10 月 30 日星期六早上 09：00-下午 16：00 止

比賽地點：雲林縣斗南鎮順安宮廟前廣場(雲林縣斗南鎮長安路一段 126 號)

伍、報名辦法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2 日止

二、報名連絡電話：0917-897-689　聯絡人：黃清浩

報名電子郵件：zhong491012@yahoo.com.tw

陸、參賽隊象：全國縣市社區、各級學校、各技藝社團、社會團體均可組隊報名參加。

柒、競賽項目、組別、評分標準：

一、舞獅：〔客家獅、布家獅、醒獅、台灣獅、龍鳳獅。〕

二、舞龍：〔單龍、雙龍〕九節。

三、鼓藝：〔太鼓、戰鼓。〕

四、花式獨輪車(團體組、個人組、雙人組)

捌、競賽項目、組別、評分標準：

一、**舞獅項目**　〔客家獅、布家獅、台灣獅、廣東獅組、龍鳳獅組〕

◎報名人數及規定：各隊為 20 人，獎狀以每隊 20 張為主，不得超過與異議。

1. 客家獅、布家獅分組：分為單、雙、多獅組，可選擇自選套路、指定套路、競技套路組。

(1)自選套路：依各校訓練之套路進行，無指定動作。

(2)指定套路：為桌上取物，如柳丁、橘子、蘋果、網球或棒球，數量為 5-7 顆，桌子請自備，勿以其他道具代替。

(3)競技套路：依牽罟引獅，進入帆布內做獅與獅和尚的完整套路，最後再以牽罟引獅作為套路結束即可，需有指定動作：(高手甩頭、眼觀四方)。

2. 台灣獅分組：分為單、雙、多獅組，可選擇技藝、創新、傳統組。

3. 廣東獅分組：單、雙、多獅組，可選擇技藝、創新、傳統組。

4. 龍鳳獅分組：均為多獅組，大獅一組 2 人、小獅 4 人、龍鳳各 1 人共 2 人，獅鬼為 1 人、(鑼鼓鈸最高上限為 6 人、下限為 4 人)，

理事長 黃清浩

可選擇技藝、創新、傳統組。

5.比賽時間：國小組、國中組 7-9 分鐘、高中組、大專院校組、教師聯隊組及社會組 8-10 分鐘不足分者不計分不排名，超過時間者三分鐘內不扣分。

二、評分標準：

1.動作內容變化 30%：動作靈活熟練佔 10%、步法俐落穩定度 10%、頭尾配合連貫 10%、氣氛掌握 10%。

2.鑼鼓配樂 10%。

3.服裝與精神 10%。

4.動作與創意 10%。

三、扣分標準：所扣分數在實得分數內扣除。

1.鼓聲響時間開始計分，最後鼓聲停止為結束。表演時間不足或超逾時限，不足者內扣 3 分，超過二分鐘以上者扣 3 分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2.衣物、道具掉落〔配樂樂器〕扣五分。

3.獅頭及獅尾可做技術性交換，不扣分。

4.道具在賽前先放定位，不得在比賽時入場否則扣 5 分。

5.如需器械〔兵器〕幫助表演請先報備，否則扣 3 分。

6.比賽時指導人員不得進場，違者扣 3 分。

7.比賽時不可用器(兵)械圍場否則評比為表演賽。

8.獅身附件不齊，掉落扣 3 分。

9.獅身破損扣 5 分。

二、**舞龍項目** 每龍隊〔單龍、雙龍〕

比賽時間：國小組、國中組 7-9 分鐘、高中組、大專院校組、教師聯隊組及社會組 8-10 分鐘不足分者不計分不排名，超過時間者三分鐘內不扣分。

◎報名人數及規定：單龍為 20 人，獎狀以每隊 20 張為主，不得超過及異議。
雙龍為 30 人，獎狀以每隊 30 張為主，不得超過及異議。

（二）評分標準：

1.動作內容變化 30%：動作靈活熟練佔 10%、步法俐落穩定度 10%、頭尾配合連貫 10%、氣氛掌握 10%。

2.鑼鼓配樂 10%。

3.服裝與精神 10%。

4.動作與創意 10%。

（三）扣分標準：所扣分數在實得分數內扣除。

1.鼓聲響時間開始計分，最後鼓聲停止為結束。表演時間不足或超逾時限，不足者內扣 3 分，超過二分鐘以上者扣 3 分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2.衣物、道具掉落〔配樂樂器〕扣五分。

3.龍頭可做技術性交換，不扣分。

4.道具在賽前先放定位，不得在比賽時入場否則扣 5 分。

5.比賽中斷者，不計分不排名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6.比賽時指導人員不得進場，違者扣 3 分。

7.龍身龍身、龍節掉落、附件不齊，掉落扣 3 分。

8.龍身破損扣 5 分。

理事長 黃清溫

三、**鼓藝組** 每鼓隊〔太鼓、戰鼓、跳鼓。〕比賽時間：5到8分鐘

評分標準：1.動作內容變化40%：動作靈活熟練佔10%、步法俐落穩定度10%、頭尾配合連貫10%、氣氛掌握10%。

2.鑼鼓配樂 20%。

3.服裝與精神 20%。

4.動作與創意 20%。

扣分標準：

1.鼓聲響時間開始計分，最後鼓聲停止為結束。表演時間不足或超逾時限，不足者內扣3分，超過二分鐘以上者扣3分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2.衣物、道具掉落〔配樂樂器〕扣五分。

3.道具在賽前先放定位，不得在比賽時入場否則扣5分。

4.比賽中斷者，不計分不排名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5.比賽時指導人員不得進場，違者扣3分。

四、**獨輪車**

1．各單位學校限參加3組。有花式單人組、花式雙人組、花式團體組，**(單人組一間學校限報3組，雙人組一間學校限報2組，團體組一間學校限報2組)，逾期不受理，不得有異議。**

每組比賽時間為2-5分鐘，比賽停止或中斷不計分不排名。

2．使用CD片者、USB者項目使用之曲目，必須標明項目組別、姓名、於報到時繳交。

（六）參賽要點：

1. 報名表一經註冊後，將不接受任何變更，註冊報名表必須使用大會所發之格式**〔請寄電子信箱，本會不收紙本郵寄〕**。

2. 每隊領隊、管理各一人及指導教練二人〔選手不得兼任以上職務〕負責聯繫有關事宜。

3. 領隊會議暫定於比賽前一小時召開，地點另函通知。

4. 大會評判不得兼任各單位領隊、指導教練，管理及隊員。

5. 競賽分為舞龍、舞獅、鼓藝、獨輪車

6. 各隊謹記本會規定不得有議。

7. 競賽時不得於場內燃放鞭炮。

8. **請報到隊伍須請人員到齊後，由領隊人員至大會報到處報到，違者往後比賽拒收報名表，不得有異議，請遵守規則。**

玖、參加單位及選手應遵守事項：

一、各單位應依照大會之規定準時報到、並應整齊列隊進場退場。

二、各單位應自備隊旗一面惟顏色及圖字可自訂。

三、各單位應依照大會指定之會場座位入座，共同保持肅靜集會場整齊。

四、各單位應於每場表演前開始前列隊到達指定之場地，於表演完畢後列退場，不遲到、早退或隊員散漫各自到場即退場，唱名三次未出場者以棄權論。比賽隊伍若為長途者請事先報備，到場再編排入場比賽

五、各單位應依照大會規定手續辦理參賽事宜，凡以個人名義或臨時向大會

理事長 黃清治

報名參加，概不受理。

六、競賽項目一經大會排定，各選手不得要求更改提前或延後；且須服從評判之判定及配帶大會所發之識別證。

七、各隊設一管理，隨時跟檢錄組聯繫。

八、請各參賽隊伍之指導老師領隊，嚴格管理選手之生活常規，勿侵擾其他參賽之隊伍，如發生重大違規事件，則該單位之比賽成績予以取消。

拾、舞獅、舞龍、獨輪車、鼓藝採用協辦單位中華布家開口獅藝陣協會 106 年審定之規則實施。

拾壹、程序：各項參賽順序均由參加單位於領隊報到先後順序之決議排定。

拾貳、獎勵：

一、各組經平均 90 分以上者為第一名，平均 85 分以上者為為第二名，平均 80 分以上找為第三名，如成績相同得可並列不得有議。

※各組經評分選出得獎名次並依相關敘獎規定三選一、四選二..以此類推；最高取六名。

二、本次比賽成績總表大會將送各縣市政府，依其規定辦理獎勵；獲獎之隊伍由各有關主管機關，依據大會頒發之團體成績證明書對其指導教練、領隊、管理，予以敘獎。

三、大會賽程期間，如有違背運動精神，或有不正當之行為(如冒名頂替、資格不符)或不服從裁判等情形，經查明屬實者，除籍取消該參賽者所得或應得分數，並宣佈該員之姓名及所屬單位，其單位領隊、指導及管理應負行政責任，報請主管單位議處。

拾參、申訴：

一、賽程中爭議，如規定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如有同等意義之註明，亦不得提出申訴。

二、合法之申訴，應由各單位領隊或其代表簽字蓋章，並附繳保證金新台幣陸仟元整，用書面向審判委員會提出，如經查核認為申訴無理時沒收其保證金。

三、關於賽程所發生之問題，除當時得用口頭申訴外，仍須依照前項規定，於該項成績宣布之三十分鐘之內，補具正式手續提出，否則概不受理。

四、各種競賽進行中，各單位領隊、指導及運動員，不得當場質詢裁判員。

拾肆、附則：

一、參賽者請攜帶證明文件並騎縫相片，以備檢察。

二、有關選手資格問題之抗議需於賽前提出，否則概不受理。

三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並上網公告之。

四、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。

拾伍、大會僅提供茶水，其餘請自備。活動保險規畫依「全國性民間體育活動團體經費補助辦法」規定，投保公共意外保險(保險額度應達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台幣 300 萬元、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台幣 1,500 萬元、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台幣 200 萬元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台幣 3,400 萬元)，以保障餐與者之權益。

拾陸、指定動作：開口獅(高手甩頭、眼觀四方)加總分 3 分

台灣獅(大小門開始、大小門結束)加總分 3 分

廣東獅(單、雙腳上二層塔)加總分 3 分　失敗扣總分 3 分

請各隊注意!!!

理事長 黃清溢

2021 全國教育傳承盃客家開口獅民俗體育錦標賽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2">組別</td><td>國小組□</td><td>國中組□</td><td>高中組□</td></tr>
<tr><td>大專院校□</td><td>教師聯隊□</td><td>社會組□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比賽項目</td><td>客家獅組
□單□雙□多
□自選套路組
□競技套路組
□指定套路組</td><td>布家獅組
□單□雙□多
□自選套路組
□競技套路組
□指定套路組</td><td>廣東(醒)獅組
□單□雙□多
□技藝
□傳統
□創新</td></tr>
<tr><td>台灣獅組
□單□雙□多
□技藝 □傳統 □創新</td><td>龍鳳獅組
□技藝 □傳統 □創新</td><td>舞龍組
□單龍組
□雙龍組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鼓藝組
□戰鼓 □跳鼓 □太鼓
□技藝 □傳統 □創新</td><td colspan="2">花式獨輪車組
□單人組 □雙人組 □團體組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參賽隊伍人員名稱(實名制)
請填寫為(以下範例)

xxxx 國小（單獅組）
領隊：xxx 指導教練：xxx 管理：xxx
隊員：xxx、xxx、xxx、xxx...以此類推</td></tr>
</table>

學校名稱		聯絡人	
E-mail		連絡電話	
通訊地址		傳真號碼	

以上報名表各舞獅隊伍人數限 20 人報名參加，超過者本會不予理會。
以上報名表各舞龍隊伍人數限 30 人報名參加，超過者本會不予理會。

※以上資料請務必以範本填寫清楚，以利秩序冊之編排及寄發通知※

★獎狀 20 張與本會製表出賽人員相同數量，如演出人數超出者，請先向本會報備，不符規定超出者該隊自行負責。

★比賽隊伍不得連續進行，必須退場、輪替更換別隊進場比賽，如罷場不離者，該隊該場次不予計分不排名，違者不得議異，如犯以上規定，該隊往後報名表本會拒收，請參賽隊伍自重。如需抗議隊伍請先繳納 6000 元新台幣，抗議無效者，保證金不得退回，請各隊斟酌。

★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。

★備註：上表所列日期、時程與地點均為暫定，應依「秩序冊」登載內容為準。

★舞龍隊伍：單龍組限 20 人，雙龍組限 30 人請各學校注意。

★請以個人名義報名參加者，請填寫自家住址，方便本會寄送過程能安全寄送到家，謝謝。

理事長 黃清治